



CHINA CHIEF CABLE TV GROUP LIMITED

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3)

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舉行之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該通函內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二零零七年十一月七日下午五時三十分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及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謹此提述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零七年十月二十二日刊發載有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通告之通函(「該通函」)。除本公告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會欣然公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普通決議案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經股東及獨立股東正式通過。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第3項決議案經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之方式通過，而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則經股東以舉手方式通過。

本公司之核數師浩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獲委任為監票員以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點票。第3項決議案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股份數目	%	股份數目	%
3. 批准更新授予董事發行股份之一般授權	122,661,000	100	無	0

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8,000,000股股份。

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投票並無任何限制。根據創業板上市規則，(i) Sino Regal Holding Limited (由董事羅國樑先生及陳國新先生實益擁有)；及(ii) 董事羅國樑先

* 僅供識別

生、陳國新先生、封小平先生及唐慶枝先生已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第3項決議案放棄投贊成票。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Sino Regal Holding Limited、羅國樑先生、陳國新先生、封小平先生及唐慶枝先生於合共136,911,750股股份中擁有權益。

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表決贊成或反對第3項普通決議案之已發行股份總數為301,088,250股股份。

承董事會命
主席
唐慶枝

香港，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唐慶枝先生、羅國樑先生及封小平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國新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則為蘇志汶先生及張承勳先生。

本公告(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中國3C集團有限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公告內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日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本公告在刊登之日起計將在創業板網站之「最新公司公告」內保存七日。